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SUA05-24040189-JC-02C15

样品来源：现场采样

项目名称：2024 年 2 季度检测

委托单位：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上浜村		
联系人	宋经理	联系方式	18951103076
受测单位	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地址	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上浜村		
项目名称	2024 年 2 季度检测		
采样日期	2024 年 4 月 16 日	检测日期	2024 年 4 月 16 日~4 月 17 日
备注	废气（有组织）：检测项目均在《GB 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限值范围内。		

编 制：_____

审 核：_____

批 准：_____

签发日期：_____



1. 检测结果:

1.1 废气（有组织）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GB 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 放标准 表 2	检出限	单位
		DA023 废水站预处理废气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33m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大值			
氨	实测浓度	0.35	0.39	0.37	0.43	0.43	--	0.25	mg/m ³
	排放速率	1.95×10 ⁻³	2.11×10 ⁻³	2.03×10 ⁻³	2.37×10 ⁻³	2.37×10 ⁻³	27	---	kg/h
硫化氢	实测浓度	0.58	0.47	ND	ND	0.58	--	0.01	mg/m ³
	排放速率	3.23×10 ⁻³	2.54×10 ⁻³	/	/	3.23×10 ⁻³	1.8	---	kg/h
臭气		97	85	63	63	97	15000	---	无量纲

注：1. “ND”表示未检出。

2. 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

3. “/”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4. “--”表示在《GB 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2. 代表性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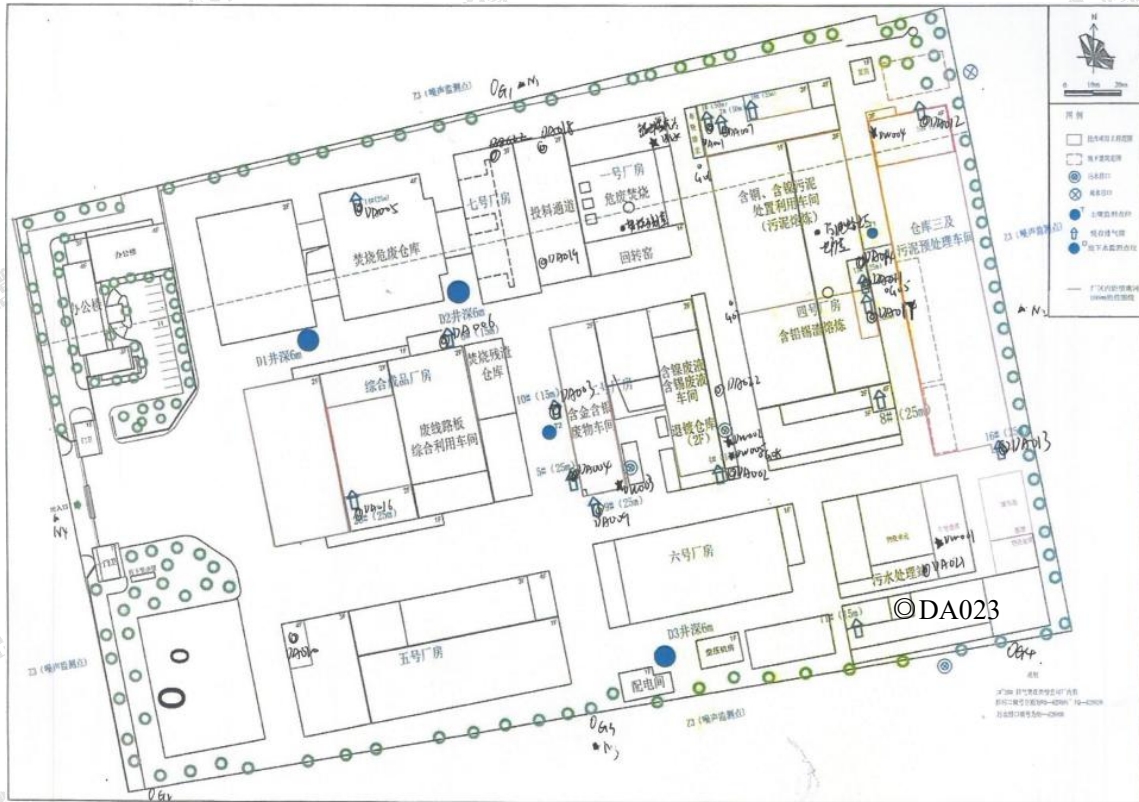
2.1 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检测点位	采样人	样品状态
废气（有组织）	DA023 废水站预处理废气排气筒	史聪聪、王满意	完好

*** 本页完 ***



2.2 布点图



说明：◎废气（有组织）采样点

2.3 参数

(1) 废气（有组织）参数

检测点位：DA023 废水站预处理废气排气筒 氨、硫化氢

烟气参数	截面积 m ²	动压 Pa	静压 kPa	全压 kPa	流速 m/s	温度 ℃	大气压 kPa	含湿量 %	烟气流量 m ³ /h	标干流量 m ³ /h
第一次	0.0707	536	0.11	0.49	24.7	21.3	101.0	4.3	6287	5566
第二次	0.0707	505	0.09	0.44	24.0	21.7	101.0	4.2	6108	5405
第三次	0.0707	521	0.08	0.45	24.4	22.4	101.0	4.3	6210	5478
第四次	0.0707	530	0.09	0.46	24.6	22.5	101.0	4.4	6261	5516

*** 本页完 ***



2.4 仪器信息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仪器型号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分析仪	12100921060009	ZR-3260D
双路烟气采样器	12100923080006	ZR-3712
负压式采气桶	12100920070004	ZY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2100117020002	UV.1800PC
紫外分光光度计	12100121010001	UV-2600i

2.5 检测标准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废气（有组织）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臭气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5.4.10（3）

报告结束

—— 声明 ——

- 1.检测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 58 号东区 8 幢。
- 2.报告（包括复制件）若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批准人签字，一律无效。
- 3.本报告不得擅自修改、增加或删除，否则一律无效。
- 4.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5.如对报告有疑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
- 6.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对送检样品来源、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
- 7.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所有样品超过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
- 8.限值由客户提供，我单位只根据客户提供的所在行业折算要求进行折算，客户确保提供的适用性。

